

# 关于召开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于2015年1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sfund.com>)发布了《关于召开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的公告》,为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将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发布关于召开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 一、召开大会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召集权限:通讯方式。  
3.会议投票表决截止时间:2015年3月31日17:00时止;以本次会议列明的公证机构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4.会议投票表决的授权证明:会议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5.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联系人:王丽娟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便门大街1113室  
投票咨询电话:010-58730328  
会议议案咨询电话:010-58573768  
邮政编码:100044

请在信息页面注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专用”。

##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及义务  
1.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权依法召集、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就大会决议事项行使表决权。

四、表决权的行使和有效表决  
1.本次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方式为书面纸质表决,本次会议表决票详见附件四。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互相委托投票,复印或扫描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sfund.com](http://www.hsfund.com))上下载打印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投票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正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印(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限的批文,开户印或登记证书复印件);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基金机构公章(如有)或境外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或其授权代表持有者需提供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及其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权的其他授权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明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并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加盖公章,并提供被代理的个人投资者身份证件正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五)。如代理人作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正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作为机构,需提供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限的批文,开户印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加盖公章,并提供被代理的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限的批文,开户印或登记证书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五)。如代理人作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正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作为机构,需提供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限的批文,开户印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需将有效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前述会议投票表决截止时间(以本公告列明的公证机构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达或邮寄的方式送达本公告列明的传达地点,并在信封背面注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专用”。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和受托的两位监督人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2015年3月1日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构对其计票过程予以见证并出具决议。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且每一类基金份额享有平等的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表决票代表持有者的各类份额的表决权意见。

##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指华商中证500A、中证500A份额,和/或500B份额各自基金份额)不少于在权益登记日各类别基金份额总额的50%(含50%)。本次通讯召开视为有效;

2.本次大会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含50%通过)方式有效;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将本基金管理人在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 七、重新召开持有人大会

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90%以上(含90%)通过,则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通过本次会议的议案,则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可能会再次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人大会专线/客服电话:010-58573768  
联系人:王丽娟  
电话:010-58573767  
网址:[www.hsfund.com](http://www.hsfund.com)  
电子邮箱:[wanglijuan@hsfund.com](mailto:wanglijuan@hsfund.com)  
2.监督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构:北京市方正公证处  
4.见证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1.关于本次议案的说明见附件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2.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规定时间内,充分审慎地在停牌期间,提前出具表决票。

3.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15年1月26日)本基金上市停牌期间(14)时后复牌。基金管理人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基金会自2015年3月1日(计票日)开始停牌。基金管理人将发布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复牌。

4.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询,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010-58573768咨询。

5.本通知有关内容请向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7日

附件:  
一、《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三、《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表决票授权人认定程序和标准》  
四、《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五、《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  
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基金发生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的情形,“需由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并编制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为提高基金资产运作效率,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将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转型为华商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商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主要修订内容及本基金具体转型方案详见附件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实施本基金转型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以及《基金合同》进行修改,并可在不改变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对《基金合同》进行其他修改或补充,并办理本次转型的相关具体事宜。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7日

附件二:  
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一、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基金发生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的情形,“需由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并编制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为实施基金资产的转换方式,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将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转型为“华商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主要修订内容及本基金具体转型方案详见附件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实施本基金转型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以及《基金合同》进行修改,并可在不改变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对《基金合同》进行其他修改或补充,并办理本次转型的相关具体事宜。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三、《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表决票授权人认定程序和标准》  
四、《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五、《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  
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基金发生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的情形,“需由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并编制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为提高基金资产的运作效率,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将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转型为“华商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主要修订内容及本基金具体转型方案详见附件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实施本基金转型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以及《基金合同》进行修改,并可在不改变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对《基金合同》进行其他修改或补充,并办理本次转型的相关具体事宜。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三、《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表决票授权人认定程序和标准》  
四、《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五、《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  
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基金发生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的情形,“需由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并编制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为提高基金资产的运作效率,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将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转型为“华商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主要修订内容及本基金具体转型方案详见附件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实施本基金转型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以及《基金合同》进行修改,并可在不改变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对《基金合同》进行其他修改或补充,并办理本次转型的相关具体事宜。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四、《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表决票授权人认定程序和标准》  
五、《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  
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一、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基金发生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的情形,“需由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并编制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为实施基金资产的转换方式,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将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转型为“华商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主要修订内容及本基金具体转型方案详见附件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实施本基金转型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以及《基金合同》进行修改,并可在不改变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对《基金合同》进行其他修改或补充,并办理本次转型的相关具体事宜。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基金发生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的情形,“需由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并编制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为提高基金资产的运作效率,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将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转型为“华商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主要修订内容及本基金具体转型方案详见附件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实施本基金转型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以及《基金合同》进行修改,并可在不改变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对《基金合同》进行其他修改或补充,并办理本次转型的相关具体事宜。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三、《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表决票授权人认定程序和标准》  
四、《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五、《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  
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一、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基金发生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的情形,“需由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并编制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为实施基金资产的转换方式,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将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转型为“华商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主要修订内容及本基金具体转型方案详见附件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实施本基金转型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以及《基金合同》进行修改,并可在不改变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对《基金合同》进行其他修改或补充,并办理本次转型的相关具体事宜。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四、《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表决票授权人认定程序和标准》  
五、《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  
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一、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基金发生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的情形,“需由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并编制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为实施基金资产的转换方式,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将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转型为“华商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主要修订内容及本基金具体转型方案详见附件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实施本基金转型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以及《基金合同》进行修改,并可在不改变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对《基金合同》进行其他修改或补充,并办理本次转型的相关具体事宜。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基金发生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的情形,“需由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并编制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为提高基金资产的运作效率,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将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转型为“华商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主要修订内容及本基金具体转型方案详见附件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实施本基金转型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以及《基金合同》进行修改,并可在不改变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对《基金合同》进行其他修改或补充,并办理本次转型的相关具体事宜。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三、《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表决票授权人认定程序和标准》  
四、《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五、《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  
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一、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基金发生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的情形,“需由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并编制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为实施基金资产的转换方式,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将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转型为“华商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主要修订内容及本基金具体转型方案详见附件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实施本基金转型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以及《基金合同》进行修改,并可在不改变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对《基金合同》进行其他修改或补充,并办理本次转型的相关具体事宜。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四、《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表决票授权人认定程序和标准》  
五、《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  
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一、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基金发生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的情形,“需由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并编制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为实施基金资产的转换方式,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将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转型为“华商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主要修订内容及本基金具体转型方案详见附件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实施本基金转型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以及《基金合同》进行修改,并可在不改变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对《基金合同》进行其他修改或补充,并办理本次转型的相关具体事宜。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基金发生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的情形,“需由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并编制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为提高基金资产的运作效率,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将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转型为“华商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主要修订内容及本基金具体转型方案详见附件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实施本基金转型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以及《基金合同》进行修改,并可在不改变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对《基金合同》进行其他修改或补充,并办理本次转型的相关具体事宜。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三、《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表决票授权人认定程序和标准》  
四、《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五、《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  
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一、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基金发生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的情形,“需由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并编制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为实施基金资产的转换方式,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将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转型为“华商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主要修订内容及本基金具体转型方案详见附件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实施本基金转型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以及《基金合同》进行修改,并可在不改变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对《基金合同》进行其他修改或补充,并办理本次转型的相关具体事宜。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基金发生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的情形,“需由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并编制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为提高基金资产的运作效率,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将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转型为“华商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主要修订内容及本基金具体转型方案详见附件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实施本基金转型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以及《基金合同》进行修改,并可在不改变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对《基金合同》进行其他修改或补充,并办理本次转型的相关具体事宜。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三、《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表决票授权人认定程序和标准》  
四、《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五、《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  
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一、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基金发生基金资产净值连续6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的情形,“需由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并编制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为实施基金资产的转换方式,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将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转型为“华商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主要修订内容及本基金具体转型方案详见附件二《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实施本基金转型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以及《基金合同》进行修改,并可在不改变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对《基金合同》进行其他修改或补充,并办理本次转型的相关具体事宜。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因和顺延解释的公告。

法律及基金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办理。  
13. 申购赎回费用: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购、赎回基金的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见《基金合同》第七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的内容。  
14. 修改《基金合同》第七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的内容  
原有表述为:本基金各基金份额基金运作期间,投资者可通过场内或场外两种方式对华商中证500A份额进行申购与赎回,华商中证500A份额和/或华商500B份额只上市交易;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约定的转换方式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投资者可通过场外或场内两种方式对本基金进行申购与赎回。华商中证500A份额、华商中证500B份额证券投资基金(LOF)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适用本部分的约定。

## 一、申购与赎回原则

基金投资者也可以使用基金管理人、场外代销机构系统办理场外的申购和赎回业务。基金投资者也可使用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有交易系统办理场内申购和赎回业务。场内申购机构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投资者应当在基金管理人场内、场外代销机构办理场内申购、赎回和场内申购赎回业务,场内申购赎回和场内申购赎回的其他方式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本基金场内场外申购机构名称将由基金管理人以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或其他公告予以列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代销机构,并予以公告。

## 二、分级运作期间的申购与赎回

(一) 开放日申购时间  
投资者可在开放日申购办理华商中证500份额的申购和赎回。本基金场外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场内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可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招募说明书中规定或另行公告。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场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二) 基金合同生效之日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华商中证500B份额场外申购,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相关公告中确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华商中证500B份额场外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相关公告中确定。华商中证500B份额申购、赎回开始办理时间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托管机构的实际情况确定。在确定申购开始时间与赎回开始时间后,由基金管理人最迟于应在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的具体日期前2日至少于一家指定媒体上公告。

## 三、分级运作期满后的申购与赎回

(一) 开放日申购转换  
分级运作期间届满,本基金所有份额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份额,投资者可在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本基金场外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场内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可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招募说明书中规定或另行公告。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场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二) 场内、场外申购赎回的开始时间  
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约定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时间,场内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同时基金管理人公告。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和转换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转换的价格为下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申购、赎回和转换的价格。

四、申购赎回的原则  
1. “未知价”原则,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2. “金额申购、份额赎回”原则,申购和赎回均以金额进行;  
3. “先进先出”原则,场内申购赎回时,基金管理人按照先进先出的原则,对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认购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进行赎回时,申购、赎回确认日期在前的基金份额优先赎回,申购、赎回确认日期在后的基金份额赎回转换的价格为下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申购、赎回和转换的价格。

五、申购赎回的费率  
1. 申购和赎回的手续费:基金投资者必须根据基金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日的业务办理时间内向基金销售机构提出申购或赎回的申请。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时按照申购机构规定的费率支付申购资金;投资者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必须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否则所提交的申购、赎回的申请无效不予承认。  
2. 申购和赎回的确认:T日规定时间内受理的申请,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内为投资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在申购赎回机构或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购与赎回的确认情况。基金发生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申购机构直接接收到申购申请,申购的确认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受理并确认的结果为准。  
3. 申购赎回的款项支付  
申购用金额缴款方式,申购款项在受理时间在两个工作日到账,申购不成功或无效,申购款项全额退还投资者;赎回款项在受理赎回申请后,基金管理人通过基金注册登记机构或其他相关基金销售机构(T+7日(包括该日))内按照赎回款项划往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在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中的有关条款处理。

六、申购赎回的基金费用  
1. 申购和赎回的手续费:  
(1)投资者于T日申购本基金后,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为投资者办理申购加基金并办理登记结算手续,投资者于T+2日起有权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2)投资者于T日赎回基金份额后,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为投资者办理赎回权益并办理赎回的登记结算手续;(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登记结算时间进行调整,并于开始实施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 六、申购赎回的数量限制

1.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投资者首次申购和每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以及每次赎回的最低份额。具体规定请参见招募说明书;

2.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投资者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具体规定请参见招募说明书;

3.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招募说明书;计算所得整数倍后,小数部分基金份额对应的资金退还至投资者基金账户(返资金的计算方式及方法见《招募说明书》);

4.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申购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至少在一家指定媒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 七、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

1. 赎回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请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赎回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2. 投资者可选择将其全部或部分赎回资金转入本基金的基金分红账户,基金赎回资金在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收取,扣除用于市场推广、注册登记和后端手续费后的余额转入基金财产,赎回费用归基金财产的比例不低于赎回费扣除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规定的费用后的100%。

3. 本基金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最高不超过3%。

4. 本基金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明示,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对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2个工作日(含)至少在一家指定媒体公告。

5.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前提下定期或不定期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制定定期或不定期基金促销计划,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照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八、申购赎回和转换的限制  
1. 本基金申购的确认:申购的有效份额为按实际确认的申购金额在扣除申购费用后,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其中,申购费用采取分档费率,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累进累加,大小及后两位以后的部分为零,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通过场内方式申购,申购确认日期为申购当日,投资者所得整数倍后,小数部分对应的资金退还至投资者基金账户(返资金的计算方式及方法见《招募说明书》);

2. 基金申购金额包括场内申购费用和申购金额,其中: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净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当日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 本基金赎回的确认: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净赎回金额为赎回金额扣除赎回费用,各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计算方式:  
净赎回金额=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用  
净赎回金额/基金份额净值=赎回基金份额

九、申购赎回的注册登记  
1. 本基金的赎回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场内申购的份额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持有人开放式基金账户下;场内申购的份额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持有人证券账户下。

2. 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证券账户下的基金份额可通过基金销售机构申请赎回,但不上市交易。

3. 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T+1日)为投资者登记收益并办理注册登记手续,投资者于T+2日(含该日)后有权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

4. 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或赎回基金份额注册登记日为T日,投资者在赎回基金份额时,注册登记机构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5. 在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5.1. 巨额赎回情形: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5.2. 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支付申购,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5.3. 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支付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5.4. 基金管理人认为接受某笔或某些申购申请可能会影响赎回款项或基金资产利益时。  
5.5. 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其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从而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5.6. 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基金管理人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申购公告。如发生上述暂停申购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当日暂停申购业务,并及时在申购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5. 暂停申购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5.1. 巨额赎回情形: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5.2. 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支付申购,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5.3. 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支付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5.4. 基金管理人认为接受某笔或某些申购申请可能会影响赎回款项或基金资产利益时。  
5.5. 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其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从而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5.6. 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基金管理人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申购公告。如发生上述暂停申购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当日暂停申购业务,并及时在申购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5. 暂停申购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5.1. 巨额赎回情形: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5.2. 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支付申购,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5.3. 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支付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5.4. 基金管理人认为接受某笔或某些申购申请可能会影响赎回款项或基金资产利益时。  
5.5. 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其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从而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5.6. 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基金管理人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申购公告。如发生上述暂停申购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当日暂停申购业务,并及时在申购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5. 暂停申购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5.1. 巨额赎回情形: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5.2. 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支付申购,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5.3. 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支付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5.4. 基金管理人认为接受某笔或某些申购申请可能会影响赎回款项或基金资产利益时。  
5.5. 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其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从而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5.6. 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基金管理人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申购公告。如发生上述暂停申购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当日暂停申购业务,并及时在申购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5. 暂停申购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5.1. 巨额赎回情形: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5.2. 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支付申购,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5.3. 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支付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5.4. 基金管理人认为接受某笔或某些申购申请可能会影响赎回款项或基金资产利益时。  
5.5. 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其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从而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5.6. 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基金管理人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申购公告。如发生上述暂停申购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当日暂停申购业务,并及时在申购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5. 暂停申购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5.1. 巨额赎回情形: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5.2. 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支付申购,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5.3. 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支付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5.4. 基金管理人认为接受某笔或某些申购申请可能会影响赎回款项或基金资产利益时。  
5.5. 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其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从而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5.6. 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基金管理人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申购公告。如发生上述暂停申购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当日暂停申购业务,并及时在申购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5. 暂停申购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5.1. 巨额赎回情形: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5.2. 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支付申购,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5.3. 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支付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5.4. 基金管理人认为接受某笔或某些申购申请可能会影响赎回款项或基金资产利益时。  
5.5. 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其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从而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5.6. 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基金管理人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申购公告。如发生上述暂停申购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